

证券代码：872711

证券简称：金合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陕西金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天谷八路 156 号西安软件新城研发基地 2 期 B2 座 10 层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2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文泉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拟通过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向联易盛供应链服务（武汉）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为人民币捌佰万元整的信托贷款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通过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向联易盛供应链服务（武汉）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为人民币捌佰万元整的信托贷款业务，借款期限叁年。西安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拟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西安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要求

公司及其关联方为其提供的捌佰万元整的信托贷款业务担保进行如下反担保：

1. 公司以“一种智慧园区运营管理装置”的实用新型专利、“一种基于大数据的智慧园区安防装置”的实用新型专利及“一种智慧园区用碳排放监测报警装置”的实用新型专利向西安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具体以签订的质押反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2. 公司以履行与某有限公司签署的《技术服务合同》所产生的对某有限公司所享有的应收账款 1600000.00 元（大写：壹佰陆拾万元整）向西安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公司以现在及未来四年内产生的金额不低于 640000.00 元（大写：陆拾肆万元整）的应收账款向西安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具体以签订的质押反担保合同约定为准）。在信托贷款存续期间，因所质押的应收账款回款而导致被质押的应收账款减少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定补充提供符合要求的应收账款继续向西安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质押反担保，并配合签署质押反担保合同事宜，办理相关质押登记等手续；

3. 公司董事长张文泉、董事于伟毅、董事冯小强提供个人连带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无偿为公司担保涉及关联交易，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规定：“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无需回避表决，除此之外，其他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陕西金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陕西金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7 日